

福建万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以及《福建万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我们作为福建万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进行了审查，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一、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

经审查，独立董事认为，本次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，有利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进一步扩大业务规模，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。各方均以货币认缴出资，交易按照市场规则进行，遵循公平、公正和公开的基本原则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独立董事同意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。

独立董事：肖珉、王志强、蔡清良

2022 年 12 月 28 日